審核2018-19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HAB452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094)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工作，包括發展和管理康體設施，例如體育館、公園、花園、游泳池、憲報公布的泳灘及度假營，請提供以下資料：

a. 過去3年，各康樂設施的租借及使用率，請以下表，以全港18區分開列出：

設施名稱	個人預訂比例	團體預訂比例	使用率	後補場地比率	使用人次
網球場					
壁球場					
籃球場／排球場／投球場					
羽毛球場					
乒乓球檯					
乒乓球發球機					
美式桌球檯					
英式桌球檯					
運動攀登設施					
100平方米或以上的活動室／舞蹈室					
不足100平方米的活動室／舞蹈室					
使用健身設備					
100平方米或以上整個健身					

室(團體)					
不足100平方米整個健身室(團體)					
室內高爾夫球設施					
草地滾球場(每條球道)					
棒球練習場					
標準天然草地足球場／欖球場					
標準人造草地足球場／欖球場／曲棍球場					
小型天然草地足球場					
小型人造草地足球場					
射箭場					

b. 過去3年，政府度假營的租借及使用率，請以下表列出：

度假營名稱	個人宿營預訂人次及比例	團體預訂宿營人次及比例	個人日營預訂人次及比例	團體預訂日營人次及比例	個人黃昏營預訂人次及比例	團體預訂黃昏營人次及比例

提問人：毛孟靜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112)

答覆：

a.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轄下主要體育設施過去3年的使用率載列於**附件I**。

為平衡不同使用者對體育設施的需要，康文署規定，每月繁忙時段可供預訂的段節中，供團體(不包括民政事務局和康文署)預訂的不可多於段節總數的三分之一。未有團體預訂的段節將開放供個人使用者預訂。康文署並無個人使用者和團體預訂比例，以及後補使用場地比率的分項數字。

b. 康文署轄下4個度假營(即鯉魚門公園、麥理浩夫人度假村、西貢戶外康樂中心及曹公潭戶外康樂中心)過去3年的入場人次載列於**附件II**。

為平衡不同使用者對營地設施的需要，康文署規定，繁忙時段可供預訂的日營或黃昏營營位中，供優先預訂的不可多於營位總數一半；宿

營方面，星期六晚上及公眾假期前夕可供預訂的營位中，供優先預訂的不可多於營位總數一半。康文署並無個人營地使用者或團體預訂各類營位比例的分項數字。

2015至2017年體育設施的使用率

體育設施		平均使用率 (%)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1	體育館 (主場) [註]	82%	85%	85%
2	網球場	60%	62%	63%
3	草地球場 (天然及人造草地)	75%	75%	74%
4	壁球場	62%	65%	67%
5	活動室及舞蹈室	68%	71%	73%
6	健身室	4 470 000 (使用人次)	5 180 000 (使用人次)	5 970 000 (使用人次)
7	乒乓球室	58%	63%	66%
8	美式及英式桌球檯	58%	58%	65%
9	棒球練習場	40%	39%	45%
10	射箭場	40%	46%	40%
11	草地滾球場	43%	42%	43%
12	室內高爾夫球練習場	40%	42%	38%
13	攀登牆	24%	25%	27%

註

體育館的多用途主場主要供羽毛球、籃球和排球運動之用。

2015至2017年度假營的入場人次

度假營類別	度假營的入場人次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日營	264 400	263 400	269 400
宿營	200 800	210 300	205 000
黃昏營	34 800	36 300	35 600
總入場人次	**500 000**	**510 000**	**510 000**

– 完 –